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學生資助處
學生貸款組（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九龍長沙灣道303號
長沙灣政府合署十一樓

電話 ：2150 6065
圖文傳真 ：3102 1257
電郵 ：student_loan_sfo@wfsfaa.gov.hk
學資處電子通 ：https://e-link.wfsfaa.gov.hk

更改「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助學金／貸款還款期

本人欲更改下列「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助學金／貸款的還款期，並明白及同意本人提出的要求將根據下列條款處理：

1. 每月還款到期日通常為每個曆月的第一天，而按季還款到期日通常為每年的1月1日、4月1日、7月1日及10月1日。如欲更改還款期，請在繳款單到期日的14天前提出有關要求，以便在下一期生效。如你未能在上述限期前提出有關要求，或你的助學金／貸款帳戶正延期還款，你所要求更改的還款期的生效日期將相應順延。

2. 由於每期還款額（分期本金及利息）不得少於港幣100元，你所要求的還款期可能會因此被縮短。

3. 你必須按照原有的還款表依期還款，直至更改的還款期生效為止。

4. 如以郵寄方式提出要求，信封上的郵戳日期會視作提出要求的日期。為確保郵件能妥善送達學生資助處（學資處），並免卻不必要的派遞延誤或失誤，請切記於投寄郵件前支付足額郵資及註明回郵地址。香港郵政會將郵資不足的郵件退回寄件人（有回郵地址）或予以銷毀（沒有回郵地址）。如以傳真或電郵提出要求，學資處收到有關要求的日期會視作提出要求的日期。

5. 一般來說，修訂後的還款表將於下一期繳款單到期日的一星期前郵寄至你的通訊地址。如你在下一期繳款單到期日前的一星期內仍未收到更新還款表，請致電2150 6065 聯絡學生貸款組處職員。否則，學資處將假定你已經收妥更新還款表。

6. 如你選擇延長還款期，你將須繳付較多總助學金／貸款利息。你可使用網上計算機(https://www.wfsfaa.gov.hk/calculator_c.htm)，估算大約的還款額。

(請填寫貸款帳戶資料及在適當的空格內加上剔號「✓」)

貸款帳戶編號^: _____

總還款年期#，包括已償還的還款期：

☐ 1年	☐ 2年	☐ 3年	☐ 4年	☐ 5年
☐ 6年	☐ 7年	☐ 8年	☐ 9年	☐ 10年
☐ 11年	☐ 12年	☐ 13年	☐ 14年	☐ 15年

^你可以在開始償還貸款通知書或還款表上找到貸款帳戶編號。
#以1年為12期每月還款或4期每季還款計算，如此類推，並不包括放寬延期還款期（如適用）。如對總還款年期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150 6065聯絡學生貸款組職員。

姓名: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簽名: _____

註：

(1) 你可採用郵寄、傳真或電郵以書面方式提出更改貸款還款期申請。口頭要求概不受理。

(2) 如你的通訊地址有任何更改，你須連同最近三個月內的新地址證明文件副本以書面方式通知學資處。

(3) 除特別註明外，本表格所有項目均須填寫。若無充分理由而不提供所需資料，有關申請將不獲處理。